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郭培瑩

電話：03-3322101#7595

傳真：03-3367101

電子信箱：arigel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100474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\_1110047439\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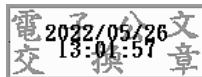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110學年度中央有關機關聯合訪視僑外生活動綜合座談意見彙復表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5月20日臺教文(五)字第1112501953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彙復表業已彙整相關部會及單位意見，並置於大專校院境外學生輔導人員支援體系計畫(NISA)資訊交流平臺(<https://www.nisa.moe.gov.tw>)「僑外生訪視」區。
- 三、請貴校將上開彙復表公告於學校網頁，提供僑外生及輔導人員查詢參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教務處 111/05/26 13:38



1110005470

有附件